

河口采油厂(利津油区) 2024-2025 产能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公示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(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)等法律、法规及有关规定,我厂委托胜利建设监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“河口采油厂(利津油区)2024-2025 产能建设项目”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目前,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已编制完成,现对本项目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(涉及商业秘密内容已删除)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,公示材料见附件。公众可以以信函、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书面意见。

建设单位: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

联系人:王主任

电子邮箱:wanggaobin.slyt@sinopec.com

公示内容地址:

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kzNeqiUZGqXgQCnQq-0c1Q?pwd=t7x1> 提取码: t7x1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

2024年3月26日